

吉吉，你知道海市蜃楼吗？荒无人烟的沙漠里渴死的人，就会看到全世界最美好的东西在他不远处闪闪发光，但是他够不着它，永远也够不着——这就是海市蜃楼。难道说，吉吉，你是我这软弱的人的海市蜃楼？

〔2010年〕
〔特别珍藏版〕

许佳
作品



〔2010年〕
特别珍藏版



©许 佳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爱阳光 / 许佳著. — 3 版. —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2010.7

ISBN 978-7-5313-3715-7

I . ①我… II . ①许…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2656 号

我爱阳光

责任编辑 时祥选 杨学会

流程编辑 邓 楠

装帧设计 80 零 · 小贾

责任校对 潘晓春

幅面尺寸 168mm × 235mm

字 数 260 万字

印 张 14.25

插 页 2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3 版

印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次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大连美跃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313-3715-7

定价：25.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411-39511122

[读者评论]

记得我刚看许佳的《我爱阳光》的时候，我初中已经快毕业了。那时候第一次发现居然可以有作者用那么不动声色的文字而成就那么庞大的精致。后来看了她的《最有意义的生活》和《租一条船漫游江南》。她是安静的，像一株静立的木棉，而她的文字则像是从木棉枝叶间渗透下来的被洗涤了千百次的阳光，不急不缓地如春水般流进我的皮肤。因为彼此都是学生，所以看她的文字不太费力，很多时候共鸣可以毫无障碍无边无际地蔓延。而且最重要的是她的文字有一种向上的张力，就像是有人站在很高很高的蓝天之上嘹亮地歌唱。很多时候当我压抑或者寂寞的时候，我就会去翻《我爱阳光》的最后一章，看完之后我的心情就会波澜不惊了，我就可以毫无怨言地抱着数学参考书一直做到日月无光……

——郭敬明

很温暖的书！——快高考的孩子可以看
看，看完仿佛看见了很蓝很高的天色，有一种
深深地呼出一口气的感觉。暖暖：）

——Chara

这是一本好书啊！在这本书里，我仿佛看
到了自己，看到了周围的人，也看到了希望，
非常喜欢它。在伤痕文学大行其道的今天，许
佳依然保留着温暖而灿烂的阳光，照亮了我的
生活。

——lin

看《我爱阳光》的时候就像是在看一张一
张的照片，很多年过去了，也许很多内容的细
节会忘记，但是那种感觉已经深深地印在脑海
里甚至身体里。问过很多人都没有看过这本
书，而我曾经看过的那本也早不知道哪去了，
但给我感动是真实的。熠熠闪光的螺线纹，聚
集在我们身边的阳光。

——鹦鹉螺

世界尽头的守护人——这是我正儿八经看
的第一部小说（即从头到尾一字儿不落），那
年我十三岁。从那以后阳光似乎就成了我的信
仰，伴我走过动荡的初中、残酷的高中。我早

已忘了当时读它的初衷，但读完后深深感受到，这本书是我思想、审美各个方面的启蒙。从此我开始看《追忆》，知道CK，喜欢在阳光下眯起眼睛、眼前出现彩色气球，开始体会人生中细致温柔精致安静。

——清樾轻岚

《我爱阳光》是刚进入高三的时候买的书，买的时候是因为它的名字，因为预感到这一年不会那么轻松地过去，所以想要给自己打打气，可是真正看了的时候确实是在一段心情很郁闷的时候，每天每天浑浑噩噩，每天每天都很消沉，看到书里描述的阳光打着螺旋一样围绕在身边，还可以站在人少的地方去感受，有的时候，真的用心去感受就会有惊喜的。书中的故事情节现在已经不太记得了，可是里面那种阳光的感觉我却时常想起，尤其是在自己忧郁的时候用来鼓励自己。不管遇到什么事情，心中要常常存有阳光啊！

——vvain

《我爱阳光》里的文字有种庞大的精致，看这本书的时候仿佛就在触及阳光的气息。还有那种冰蓝的透彻和冰蓝的纯净。

——芷妍

很爱这本书，中考结束时阅读，至今难忘，字字都透着阳光，每一页都影响了我的未来。很难有青年人写的小说可以超越的。比起安妮的晦涩、韩寒的犀利，这更适合建立青春期时代的感观氛围。没有雕刻华丽辞藻的牵强附会，没有附庸风雅的调调。我爱阳光，一直。一把年纪印在举手投足的就是《飘》和这一部了。

——a maggie

《我爱阳光》是她十七岁时写就的作品，温和、扎实、泰然。单纯的表述方式，缜密的糅合情绪，巧妙地铺陈。最重要的是，阅读过程循序渐进地带我进入光明、暖意融融、充满了希望的境地——这皆是阳光的特质。是寒冷的季节，晒在你的颈脖后边，那一抹难得的、珍贵的和煦阳光。

——肖 瑜

记不清是在家里还是课堂上看完的这本书，感觉更倾向于后者，仿佛从最后一页读完抬起头皮时，满是教室里的粉笔烟尘。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如同书中吉吉力图刻画的阳光的形状，弥漫在四周，真的，看完了这个故事，

会让你，尤其是一般大的少年恍然觉得整个世界都是如此。

——小双子

欣慰和感谢

[2003年版自序]

这本小说最初出版的时间是1997年，当时取得了令我非常难忘的成功。我并没有想到几年以后，它会重新出版。按照我的想法，当然是要写新的东西，希望能证明自己比过去写得更好。不过，现在被告知，最初的作品还是有重新印刷的价值，我也感到欣慰。

在我自己家里的书架上面，并没有一本《我爱阳光》。早几年前，就已经全部被我拿来送人。按照习惯，我是不会再去翻阅它的了，被人问起，也照旧是满不在乎。然而我当然总是希望，它尚有它的可读之处，在几年之后，还有人喜欢它。初版半年多时间里，我曾经收到许多读者来信，实在毫无理由，仅仅因为疏懒，我没有怎么回复，即便回了，态度也并不认真。我自己的生活就嫌纷乱，还要回答他人提出的问题，甚至给出指导，我想这大概是办不好的事情。对喜欢我作品的读者，我没有许多话可以说，只是感谢你们阅读了我的小说。我的速度虽然不快，但是不会停止写新的东西。

这篇短序居然变成一个写作保证书，这也是为我所始料未及的。

许 佳

2003年12月27日

[新序]

在我长大成人的过程中曾有过许多挚爱的书本，我有时会把它们推荐给朋友，偶尔也会把自己的书借给他们。我略带焦急地等待着，想知道他们今天读到哪里了——像很多爱书人一样，我不喜欢自己的书被草率对待，但之所以生出这份焦急，主要还是因为我希望和他们一起聊聊那本书，什么都好，一句半句都好。

多年以来我一直很想组织一个小圈子的读书会，可惜至今还没成功。

《我爱阳光》写于十多年前，不过直到现在，就在要为《我爱阳光》第三版写序言的时候，我才突然领会到了身为作者的幸福——那些为我所爱的作家所拥有的幸福：在世界的某个地方（我相信多半是在中国），有我不认识的人在谈论着我的作品。比起狄更斯来，我微不足道，但是在他职业生涯的某个阶段，在他撰写那些报刊连载小说的某一节点，他一定曾有过和我一样的感触。

也许有很多小我十岁、十五岁的读者将阅读这本《我爱阳光》——对我而言，这可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这个事实并没有令它跻身入传世之作的行列，但已经是我的荣幸。

我的新读者们，请相信我，我对这本书的陌生程度几乎与你无异。十年以后还有人愿意读它，我真感到高兴。然而作为一个怪脾气的作者，我本人却有点逃避它。在一定的程度上，我必须

否定一部分过去的自己，才能前进到未来去。所以，这是一篇情真意切却非常简短的序言。

我宁愿不知道有谁在读着我的作品。但是，任何时候我都真心欢迎有人写信来跟我聊聊狄更斯，不管你是否与我同龄，比我小十岁，还是长十岁。

许 佳

2010年4月18日

那个女孩子坐在桌前的样子很安分——我只是走过去时从眼角里瞥了她一下，可是立刻得出了这个结论。得出这个结论后，我依旧朝前走，但是心情渐渐地坏了起来。

不管怎么说，这几天我的心情一直不好，现在尤其地坏。当然喽，谁都会说，遇上我这样的倒霉事，人人都不可能有好心情。但那也只不过是说说而已——说心情坏和心情真坏根本是两码事。我看人不顺眼，看树也不顺眼，不管是怎样的宣传画看上去都像和我作对——我并不想这样；我想我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人在心情坏的时候一点也不想心情坏。

我是真的烦。我现在心里烦得连路也不想走了。我正在穿过图书阅览室。阅览室的后边是广播室，王海燕正在那里等我——在学校里，她要是有什么事要跟我讲，就总是约我在广播室见面。她是校广播台的负责人，广播室简直成了她的私人会客室。最近我是那里的常客。她大概是以在我这么倒霉的时候，她理应多表示一些同情和关心。我知道，她一直在为我的事情奔走，想凭她在行政楼里的小小地位挽回我的悲惨下场，可惜她也不过是一个学生会主席而已。虽然她的努力都失败了，但她还是在尽力地让我意识到，她是这个学校里最爱护我、关心我的人。其实我也明白这一点，

但我最近开始烦起她来了：我知道这是不对的，但我烦身边的一切东西，包括她。她频繁地约我会面，我简直在没见到她之前就可以背出她的所有措辞——无非是说叫我不灰心、要争取在高三毕业之前把处分记录去掉，告诉我她有多关心我，她始终支持我，叫我有事去找她一类的话。我烦死了。我现在穿过阅览室的时候就在烦走路，我基本上是干什么烦什么。我还烦去见王海燕这件事，还烦坐在阅览室里的那些人。

为了不叫人家注意，我紧挨着墙壁走。墙上有一张宣传画剥落了，有人干脆把它撕了下来，只留下几处撕不掉的斑驳纸片，一副年深日久的傻样子——唉，写着我光荣大名的那张布告正贴在校门口。阳光照耀下，它显得簇新簇新，不知道什么时候它才能剥落得像这张宣传画似的面目全非。不知道，我这个烦得要命的人什么时候才会像旧宣传画一样被彻底遗忘。

我突然想，还是不要去了。去也是烦，不去也是烦，我去干什么呢？再去见王海燕，我对她的美好印象就会消失殆尽的。我还是不要去了。这个决定一冒出来，我就立刻站住，然后转身往回走。

是的，我折回去了。然后我看见刚才那个女孩子还是专心致志地坐在原地，埋头读她的书，长头发温柔地保护着她的脸。我想我这个人大概是不正常了，我竟会笔直地向她走过去，往她桌对面一坐，带着一副认识她很久的神情。唉，我是不大正常了。她并不特别漂亮，也没有什么地方吸引我——也许是为了她自始至终安分地坐在桌子前面的姿势吧，我不懂。全校人都认识我——自从被处分的消息全校通报，我就摆脱不掉这个梦魇了。唯独她，安分地坐着，一点也不把我放在心上。她的两腿并得很拢，伸长了双臂，把合着的两手插在两腿中间，身体略略往前倾，头却是低低地垂着，她的长发轻轻摩挲着她的脸、她的肩——也许是她的这个姿势打动了我。

我坐到她对面时，她抬头轻轻地看了我一眼——她脸上的那个表情，表示她并不认识我，真个地令我非常感动。她也没笑，也没不笑，给我一种印象，仿佛她是从她眼底那本书里冒出来的一个人——确切地说，是一个精灵，因为人毕竟是这个世界上的，而她像从另一个空间、另一个时间来，跟这个学校、这个城市、这个千真万确的

世界没有任何联系。我真感动。我被她和世界的这种没有联系打动了。她是一个一分钟之前还不存在的彩色气球，在我眼前晃动。

猛地我开口说起话来了——我说什么呢？我说：“我就是被处分的那个人。”

她把眼睛从书本上移开，第二次看我。她疑疑惑惑地打量着我，问：“你在跟我说话？”

“我就是那个被处分的人。”我重复道。

她仍然是那个和她不相干的眼神，望着我，半张开嘴：“为什么？”

“作弊。”

她不要是有点怕了，怕碰到神经病。是的，她一定有点怕，她眼睛里有一种深深的退缩，像正站在十步开外看我，实际上她就在我的眼前。不管她怕不怕，我没有停下来，我已经失去了自制力，滔滔不绝地讲述起我被处分的来龙去脉：樊斌怎样急切地呼唤我的答案、我怎样一丝不苟地把解题过程抄下来、怎样把纸团丢向他、监考老师怎样发现了我们的“交流”、怎样把纸团塞进屁股上的裤子口袋里、班主任怎样骂我们、李老师怎样给我们打了零分又怎样希望掩人耳目、一个匿名的乌龟王八蛋怎样把我们出卖给校长、校长怎样派那个青春期的政教处干部来审讯我们、喇叭里怎样通报我们被给予警告处分的决定，那张破烂布告怎样被贴在了校门口……我一直对自己说，不要提起处分的事，不要提起混账的处分的事，因为我就怕会出现在这样没完没了的情况。我喋喋不休，活像个女人似的说着，奇怪的是，我说这件事时，是那么漠然的一种口气，倒有些隔岸观火的意思——而事实是，传字条的是我，被像个诈骗犯一样抓到的是我，倒霉的也正是我。我几乎不带任何感情地叙述，既没有语气也没有动作，简直没有什么标点符号表示停顿。这可太丢面子啦，我痛苦地在心里想，嘴上却不住地讲述。我的这种文字水平差不多可以用它来写小说。

她脸上的表情有什么变化？我已经来不及去注意了。我是满心的愤懑，对全世界的愤懑，我的愤懑如此之大，以至于我顾不上去注意坐在对面的是她——是这样的，我好像是越过了她的身体、忽视她的存在、注视着她的背后在叙述我倒霉的经历。那

么，她的后面是什么呢？

世界的尽头。

她的后面是我世界的尽头，而她——我竟会有这诗意的幻想，真叫我吃惊——是我世界尽头的保护人。

我世界尽头的这位保护人，在我叙述的全过程中始终没有吱声，也没有动。她坐在我的对面，好像和我、和这学校、和这世界没有任何关系。直到我的叙述结束，她也仍然没有动，不出声地望着我。她的眼睛又大又透明，她薄薄的长发温柔地摩挲她的面颊。

让我再想一想她的那双眼睛，那双又大又透明的眼睛，悄没声息地望着我——我说，它们又大又透明，因为它们确实是透明的，是纯粹的透明。有一种很滥的说法，宣称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她的眼睛不是这样，她的眼睛是“世界的窗户”。我看不见她的心灵，可是我在那双透明的眸子里看到了这个世界！她这个人在那里，差不多像没有人在那里，因为你感觉可以透过她的眼睛看见她后面的东西；唯一的不同是，她的眼睛给这世界带来了一种光，一种纯粹的、透明的折射光，一种不带颜色但是看得见的光。

让我再想一想她那双又大又透明的眼睛！

她望着我，透明地望着我。接着，她说：“人都走光了。”

她说的时候，也不像笑，也不像没笑，她也没有环顾四周，只是十分有把握地、透明地望着我，说：“人都走光了。”

我扭头看看四周——阅览室里空无一人。

我忽然恨她，她让我说出了一切，然后说，人都走光了；她那么缺乏意义，仿佛我的愤懑都是些无聊的把戏。我恨她，我发疯似的渴望再看一看她透明的眼睛，我恨她。我掏出笔，几乎野蛮地抢过她手里的书，在那一页的空白处写下我的名字，然后把书扔还给她。她先看看我，眼睛里有一种深深的退缩，接着看看书，轻声念道：

“秦庚？秦庚……”

她一个劲儿地看着我的名字，接着把书一合，扭头就走，留下发怒的我坐在原地。我很喜欢她走路的样子，叫人忘记她是用脚走路的。我依然在恨她，而今这恨又多了一层意义：她把书一合，扭头就走，倒好像我的名字是一个无聊的把戏！唯独她不属于这个世界，唯独她什么也没有，唯独她跟我没有关系。

这时，发生了一件出乎意料的事——出乎意料而美丽。她走到阅览室门口，忽然停下脚步，头微微一低，然后蓦地转过身，莞尔一笑，动作那么轻巧、飘逸，我还以为她根本没有重量，而只是一个飘浮在空气中的金色气球！过去我从来不知道简单的转身动作会这么优美，我简直无法发现她是在何时、用何种方式转身的！正午的阳光照在门口，她那一转身似乎带动了她周围的空气，把阳光聚集到她身边，画出一圈圈熠熠闪光的螺纹线。她的声音暖洋洋的，恍若螺纹线似的转动。她说：“我叫吉吉。”

2

我回到教室时，李老师已经站在讲台前了。她回过头，轻描淡写地瞥了我一眼，说：“快一点，我们准备上课了。”我把头一低——我的这个动作现在成为习惯了，从期中考试之后，我见到她就总是把头那么一低——走到座位上。说句实话，我越来越恨这个座位：这个座位是最后一排靠右的座位，如果我从教室前门走过去，那我就必须像头野兽似的经历每一个同学的注目——教室总是那么小，而桌椅总是那么挤，我偏偏又长得有手有脚并且那么高大，到处磕磕碰碰的，要么是他的书，要么是她的铅笔盒。我总算充分地体会到双手抱着头的投降动作有多科学，照我看，全校的师生员工都该双手抱着头走来走去——想想看，这多有趣，学校会变得跟集中营一个样，大家亲密无间地胳膊肘挨着胳膊肘，除了彼此的脑袋之外什么都撞不到。

我欣赏这个双手抱头的动作，但是除非大家都这样做，否则我不会做。要是我一个人走过去、穿过课桌椅时，做出那么个动作的话，那不就等于是我向他们投降了吗？我凭什么要向他们投降呢？这未免荒唐。要是我向他们投降，那么我受到的警告处分、我经过的那些审讯都算什么？他们又不是来采访我的新闻记者，我也不是什么劳动模范。我是叛徒。如果我是叛徒、是教唆犯、是盲流，那我得为此骄傲，否则我真的变成叛徒、教唆犯和盲流啦。而现在只不过是在扮演一个叛徒的角色而已——